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和电话通知的形式传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